

2004“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 —

二零零四年進度報告及 二零零五年和以後的目標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

二零零五年二月四日

2004年“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

- 八個主要工作範疇：
 - 1) 政府的領導
 - 2) 持續的電子政府計劃
 - 3) 基礎設施及營商環境
 - 4) 制度檢討
 - 5) 科技發展
 - 6) 蓬勃發展的資訊科技業
 - 7) 知識型經濟中的人力資源
 - 8) 消除數碼隔膜

(1) 政府的領導

政府作為倡導者和擁護者

- 設立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作為專責機構，制訂和落實有關資訊和通訊科技的政策、計劃和措施。

繼續加強資訊科技項目外發計劃

- 建議以優質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取代資訊科技專業服務計劃，並於二零零五年年底前招標。
- 中央電腦中心運作的外發工作合約將於二零零五年年中或之前招標。

(1) 政府的領導

推動嶄新科技應用系統的開發

- 計劃在二零零五年年中或之前就開放政府資訊科技系統的知識產權的未來路向提出建議。

(2) 持續的電子政府計劃

為電子政府訂立更明確的方向

- 在二零零四年九月成立電子政府督導委員會，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
- 我們會在本年三月向委員匯報電子政府下一階段的抱負、使命和優先工作重點。

(2) 持續的電子政府計劃

提高使用率、締造更大利益及促進用戶參與

- 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發出提交意向書的邀請，以確定市場是否有興趣與政府合作以服務群組的方式提供電子政府和有關服務，並在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建立新的電子政府服務群組。
- 在二零零五年三月或之前，向各局／部門發出客戶關係管理實務指引。

(2) 持續的電子政府計劃

提高使用率、締造更大利益及促進用戶參與

- 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制訂物業資訊通的推行計劃。
- 在二零零五年第三季或之前公布政府的服務途徑管理策略，供各局／部門採用。
- 在二零零五年年底或之前完成關於資訊科技計劃的投資回報的研究。

(2) 持續的電子政府計劃

藉着電子政府推動各界應用資訊科技

- 在二零零五年第三季完成關於**電子採購**的研究及制訂推行的策略。
- 二零零六年，**智能身份證**持有人可使用其身份證在自助資訊服務站預訂體育和康樂設施，以及查核駕駛執照的資料。

(3) 基礎設施及營商環境

數碼廣播

- 在二零零四年七月公布有關數碼地面電視的實施架構。亞洲電視有限公司及電視廣播有限公司須將其頻道以數碼及模擬制式同步廣播，並於二零零七年或之前推出高解像電視服務，以及在二零零八年或之前達到75%的數碼地面電視的覆蓋率。

寬頻基礎設施及無線接達技術

- 在二零零四年七月公布有關互連安排的檢討結果，本地固網電訊服務的第二類互連政策最終將會撤銷，撤銷的期限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 電訊管理局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進行公眾諮詢，聽取各界對寬頻無線接達技術發牌架構的意見。諮詢期將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結束。

(3) 基礎設施及營商環境

科技基礎設施

- 數碼港已於二零零四年年中竣工，科技重點包括資訊科技應用系統、數碼娛樂及無線／流動通訊應用系統。
- 科學園第一期在二零零四年十月竣工，第二期的建造工程現正進行。科學園的四個重點科技領域是電子、精密工程、生物科技，以及資訊科技及電訊。

推廣採納電子商務

- 在二零零五年年中推出新措施以推廣電子證書的使用。
- 與業界團體在二零零四年合辦“旅遊業電子轉型作業計劃”和“私人執業西醫電子轉型作業計劃”。並將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為另外兩個行業推出類似的計劃。

(3) 基礎設施及營商環境

推廣資訊保安

- 由二零零四年三月起在電台播放一系列推廣資訊保安的教育訊息，新一系列的訊息將由二零零五年三月起播放。

對付濫發電郵的問題

- 在本年三月向委員會匯報在有關公眾諮詢中接獲的意見及政府建議的未來路向，包括決定是否需要制訂立法措施。

(4) 制度檢討

-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成立。
- “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已在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成立，取代了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
- 在二零零五年首季就廣播事務管理局與電訊管理局合併以成立統一規管機構的建議，徵詢公眾意見。

支持研究及發展工作

- 創新科技署經公眾諮詢後，計劃在二零零五年年中設立四個研究和發展中心，其中包括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有關的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
- 應用科技研究院會負責另外五個重點範疇的研發工作，其中一個是通訊科技。

重點範疇：無線技術及服務

- 考慮於二零零五年年初成立一個由業界和有關部門組成的新專責小組，界定及統籌各項措施，以利便無線技術及服務的基礎設施、內容和應用系統的開發。
- 資助「數碼港3G社區計劃」，預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完成。

(5) 科技發展

重點範疇：數碼娛樂

- 政府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在數碼港設立數碼媒體中心，在二零零四年五月設立數碼港資訊資源中心。
- 數碼港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微軟公司合作，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推出Xbox遊戲育才計劃，預計於二零零六年年初完成。
- 政府並計劃於二零零五年撥款在數碼港設立育才及培訓中心。
- 七項由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數碼娛樂研發計劃將於二零零五年年中至年底完成。

(5) 科技發展

對科技和標準的採用持開放態度

- 繼續向政府部門發出選擇軟件的指引及協助它們採用開放標準及開放源碼軟件技術。
- 與香港大學電子商業科技研究所合作，於二零零四年八月推出網格計算試驗計劃，預計將於二零零五年完成。

(6) 蓬勃發展的資訊科技業

與內地有關的措施

- 二零零五年一月開始，香港的服務提供者可在《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下，在本港申請計算機信息系統集成資質認證，並享有為期一年的過渡期安排。

建立品質保證及提升能力

- 創新及科技基金已撥款500萬元資助本地軟件公司取得能力成熟程度模型認證。14家參與的公司預計可於二零零五年第一及第二季度取得認證。

(7) 知識型經濟中的人力資源

資訊科技教育

- 教育統籌局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公布了《善用資訊新科技 開拓教學新世紀》政策文件，作為未來三年的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資歷架構

- 教育統籌局一直向業界諮詢是否適宜為資訊科技業成立資歷架構及行業訓練諮詢委員會。

(8) 消除數碼隔膜

- 政府繼續推行「IT 香港」運動，並支援新設的數碼共融基金。
- 推出入門網站試驗計劃，為轄下網站內的選定資訊提供語音版本，以方便長者及視障人士。

總結

- 政府將會檢討及修訂有關策略，並於二零零六年年初向委員匯報最新的發展。